

新 譯

史記



韓兆琦 注譯

新 譯

史記(七)列傳(二)

三民書局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新譯史記／韓兆琦注譯。——初版一刷。——臺北市：
三民，2008

面；公分。——(古籍今注新譯叢書)

參考書目：面

ISBN 978-957-14-5018-6 (第七冊：精裝)

ISBN 978-957-14-5000-1 (第七冊：平裝)

1. 史記 2. 注釋

610.11

97000998

◎ 新譯史記(七)列傳(二)

注譯者	韓兆琦
編輯小組	邱垂邦 陳榮華 吳焰財 張加旺 顏少鵬 吳仁昌
美術設計	蔡季吟 陳宛琳
校對	林苗蓮 馬鳳雲 楊玉玲 王良郁 吳叔峰
發行人	劉振強
著作財產權人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發行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電話 (02)25006600 郵撥帳號 0009998-5
門市部	(復北店)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重南店)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61號
出版日期	初版一刷 2008年2月
編號	S 032581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二〇〇號	

有著作權·不准侵害

ISBN 978-957-14-5018-6 (第七冊：精裝)

<http://www.sanmin.com.tw> 三民網路書店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更換。

新譯史記 目次

第七冊

卷八十八	蒙恬列傳第二十八	三六三一
卷八十九	張耳陳餘列傳第二十九	三六四九
卷九十	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	三六八五
卷九十一	黥布列傳第三十一	三七〇五
卷九十二	淮陰侯列傳第三十二	三七三一
卷九十三	韓信盧縮列傳第三十三	三七八九
卷九十四	田儋列傳第三十四	三八一七
卷九十五	樊鄴滕灌列傳第三十五	三八三七
卷九十六	張丞相列傳第三十六	三八八三
卷九十七	酈生陸賈列傳第三十七	三九一五

卷九十八	傅靳蒯成列傳第三十八	三九五
卷九十九	劉敬叔孫通列傳第三十九	三九六
卷一百	季布欒布列傳第四十	三九九
卷一百一	袁盎鼂錯列傳第四十一	四〇一
卷一百二	張釋之馮唐列傳第四十二	四〇四
卷一百三	萬石張敖列傳第四十三	四〇六
卷一百四	田叔列傳第四十四	四〇九
卷一百五	扁鵲倉公列傳第四十五	四一七
卷一百六	吳王濞列傳第四十六	四一七
卷一百七	魏其武安侯列傳第四十七	四二一
卷一百八	韓長孺列傳第四十八	四二五
卷一百九	李將軍列傳第四十九	四二八
卷一百十	匈奴列傳第五十	四三一
卷一百一十一	衛將軍驃騎列傳第五十一	四三九

卷八十八

蒙恬列傳第二十八

【題解】作品記述了以蒙恬為代表的蒙氏家族在協助秦王統一全國過程中所建立的卓越功勳，和統一全國後蒙恬在驅逐匈奴，以及築長城、修直道等活動中的突出貢獻，作者對蒙氏家族，尤其是蒙恬其人的歷史作用是有充分認識與高度評價的。作者所感到不足的是始皇統一天下後，蒙恬沒能及時調整戰時方針，沒能在和平建設方面起到更好的作用。這不是蒙恬個人的不足，乃是整個秦朝統治集團的致命缺陷，後來賈誼說他們不懂得「仁義不施，攻守之勢異也」，叔孫通有所謂「儒家難與進取，可與守成」，就都是針對這些問題說的，司馬遷這裡同樣也是在事過之後提出問題。司馬遷批評蒙恬「不以此時強諫」，在《白起王翦列傳》中也批評王翦「不能輔秦建德」，這都沒有錯，儘管後代有些開國大將為了「強諫」而招致殺身，並於世事無補。但話又說回來，不正是由於先有了秦始皇這麼一場觸目驚心的壯烈的悲劇，而後才使人們對秦王朝的問題看得這樣清楚麼？

蒙恬者，其先齊人也。恬大父蒙驁，自齊事秦昭王，官至上卿。秦莊襄王元年，蒙驁為秦將，伐韓，取成皋、滎陽，作置三川郡。二年，蒙驁攻趙，取三十七城。始皇三年，蒙驁攻韓，取十三城。五年，蒙驁攻魏，

取二十城，作置東郡。^⑤始皇七年^⑥，蒙驁卒^⑦。驁子曰武，武子曰恬。恬嘗書獄，
 典文學^⑧。始皇二十三年^⑨，蒙武為秦裨將軍^⑩，與王翦^⑪攻楚^⑫，大破之，殺項
 燕^⑬。二十四年^⑭，蒙武攻楚，虜楚王^⑮。蒙恬弟毅^⑯。

【章旨】以上為第一段，寫蒙恬的先輩為秦國統一做出的傑出貢獻。

【注釋】①齊 西周以來的諸侯國名，國都臨淄（今山東淄博之臨淄區西北）。西周至春秋之末的齊國諸侯姓姜，始受封

者為協助武王滅商的元勳姜尚；戰國以來的齊國諸侯姓田，是春秋後期以來逐漸強大，最後篡奪姜氏政權建立的國家，第一代稱為諸侯的是太公田和，西元前四〇四—前三八五年在位。②大父 祖父。③秦昭王 名則，秦孝公之孫，秦惠文王之子，

西元前三〇六—前二五一年在位，是戰國時代最有作為的國君，為秦的統一六國奠定了堅實基礎。④上卿 春秋、戰國時代各國的最高執政大臣。⑤莊襄王元年 西元前二四九年。莊襄王，名楚，昭王之孫，孝文王之子，在位三年（西元前二四九

—前二四七年）。⑥韓 戰國初期與趙、魏瓜分晉國建立的諸侯國名，國都起初在陽翟（今河南禹縣），後來遷移至新鄭（今河南新鄭）。莊襄王時的韓國諸侯為韓桓惠王（西元前二七二—前二三九年在位）。⑦成臯 韓邑名，也稱虎牢關，即今河南

滎陽之汜水鎮。⑧滎陽 韓縣名，縣治在今滎陽市東北。⑨作置三川郡 作置，設立。三川郡，秦郡名，郡治洛陽（今河南洛陽東北）。⑩二年 西元前二四八年。⑪趙 戰國初期與韓、魏瓜分晉國建立的諸侯國名，國都邯鄲（今河北邯鄲）。莊襄王

時的趙國諸侯為趙孝成王（西元前二六五—前二四五年在位）。⑫始皇三年 應稱秦王政三年，西元前二四四年。始皇，名政，莊襄王之子，西元前二四六年即位為秦王。此處所以稱「始皇」者，蓋以後來統一後之名稱稱之也，下同。⑬五年 西元前

二四二年。⑭魏 戰國初期與韓、趙瓜分晉國建立的諸侯國名，起初的國都在安邑（今山西夏縣西北），後來遷移至大梁（今河南開封）。秦王政五年時的魏國諸侯為魏景湣王（西元前二四二—前二二八年在位）。⑮東郡 秦郡名，郡治濮陽（今河南濮陽西南）。⑯始皇七年 西元前二四〇年。⑰蒙驁卒 按：蒙驁為秦國開疆闢土的事跡，可參見《秦本紀》、《秦始皇本紀》

與《韓世家》、《趙世家》、《魏世家》等。⑱恬嘗書獄二句 《索隱》曰：「謂恬嘗學獄法，遂作獄官，典文學。」按司馬貞

的意思，「書」指學習，「文學」指司法部門的各種文書簿籍。典文學，即在司法部門做文字工作。茅坤曰：「秦法以吏為師，

名臣往往從「書獄」出。」①始皇二十三年 西元前二二四年。②裨將軍 副將；大將的輔佐人員。③王翳 秦王政時代的秦國名將，於滅楚中有大功。事跡詳見〈白起王翳列傳〉與〈秦本紀〉、〈楚世家〉。④楚 西周以來的諸侯國名，春秋時代國都鄆（今湖北荊州之江陵西北），戰國後期被秦所逼，先是遷移到陳（今河南淮陽），後又東遷到壽春（今安徽壽縣）。⑤項燕 楚國最後的一位名將，即項羽的祖父。⑥二十四年 西元前二二三年。⑦虜楚王 張照曰：「此與年表同。本紀二十三年，虜荊王；二十四年，項燕自殺。」按：楚國的亡國之君曰「負芻」，楚考烈王之子，楚幽王之庶兄，西元前二二七—前二二二年在位。按：以上蒙武為秦國開疆闢土的事跡，參見〈秦始皇本紀〉與〈楚世家〉、〈白起王翳列傳〉。⑧蒙恬弟毅 事跡除見本文外，尚可參見〈李斯列傳〉。

【語譯】蒙恬的祖先是齊國人，他的祖父蒙驁從齊國來到秦國為秦昭王效力，官至上卿。秦莊襄王元年，蒙驁作為秦國將領，攻打韓國，奪取成皋、滎陽，設置了三川郡。秦莊襄王二年，蒙驁進攻趙國，奪取了二十七城。秦始皇二年，蒙驁進攻韓國，奪取了十三城。秦始皇五年，蒙驁進攻魏國，奪取了二十城，設置了東郡。秦始皇七年，蒙驁去世。蒙驁的兒子蒙武，蒙武的兒子蒙恬。蒙恬曾學習刑法，掌管刑獄文書。秦始皇二十三年，蒙武任秦國的副將軍，與王翳一起進攻楚國，大敗楚軍，殺死了項燕。秦始皇二十四年，蒙武進攻楚國，俘虜了楚王。蒙恬的弟弟叫蒙毅。

始皇二十六年①，蒙恬因家世得為秦將，攻齊，大破之②，拜為內史③。秦已并天下④，乃使蒙恬將二十萬眾北逐戎狄⑤，收河南⑥。築長城，因地形，用制險塞⑦，起臨洮⑧，至遼東⑨，延袤萬餘里⑩。於是渡河⑪，據陽山⑫，透蛇而北⑬。暴師於外十餘年⑭，居上郡⑮。是時蒙恬威振匈奴⑯。始皇甚尊寵蒙氏，信任賢之⑰。而親近蒙毅，位至上卿，出則參乘⑱，入則御前⑲。恬任外事而毅常為內謀⑳，名

為中心信^②，故雖諸將相莫敢與之爭^③焉^④。

【章旨】以上為第二段，寫蒙恬在佐助秦王政統一六國稱帝，與其在伐匈奴、築長城等諸項活動中的巨大作用。

【注釋】① 始皇二十六年 西元前二二一年。② 攻齊二句 齊國的亡國之君為齊王建，齊襄王之子，西元前二六四—前二二二年在位。張照曰：「紀、表，攻齊者，將軍王賁，皆不言有蒙恬。或恬此時亦從軍，非大將。」按：秦王將王賁滅齊的過程見《秦始皇本紀》與《田敬仲完世家》。③ 內史 秦官名，首都及其郊區的最高行政長官，即後世的京兆尹。④ 戎狄 即指匈奴，戰國後期以來興起於今內蒙古與蒙古國一帶的少數民族名，詳情見《匈奴列傳》。⑤ 收河南 將今內蒙境內的黃河以南（即通常所說的「河套」以南）地區收歸秦朝版圖。⑥ 因地形二句 意思是隨著各處的自然地形而築成險要的城障。⑦ 臨洮 秦縣名，縣治即今甘肅岷縣。⑧ 遼東 秦郡名，郡治襄平，即今遼寧遼陽。⑨ 延袤萬餘里 延袤，猶今所謂延伸、延長。按：始皇時之長城西段，西南起自今甘肅蘭州西南，沿黃河東北行，入寧夏，至賀蘭山一帶；北段大體即舊時之趙國長城，西起今內蒙古的河套西南，東北行經河套北，再東行經由包頭、呼和浩特北，至卓資；東段大體即舊時之燕國長城，西起今內蒙之化德以西，東行經赤峰，再東行經遼寧的阜新、新民，直到今瀋陽市東北，即《史》文所說的「遼東」。梁玉繩曰：「此言恬築長城，起臨洮至遼東萬餘里，恬亦以「絕地脈」為己罪，後世遂言長城是秦築之，其實不盡然也。以《趙世家》、《蘇秦》、《匈奴傳》，及《竹書》考之，大半七國時所築，蒙恬特繕治增設，使萬里相連屬耳，豈皆恬築哉？」⑩ 渡河 指在今內蒙古河套一帶渡黃河北進。⑪ 陽山 即今內蒙河套以北的狼山。因其在黃河以北，故稱「陽」。⑫ 透蛇而北 指出兵北上。透蛇，沿曲折小路行進的樣子。⑬ 暴師於外十餘年 梁玉繩曰：「恬自始皇三十二年將三十萬眾擊胡，至三十七年死，首尾僅六年，而云「十餘年」，與《主父》、《匈奴傳》同誤。」按：若從始皇二十六年蒙恬率兵伐齊開始，則至始皇三十七年蒙恬死，首尾共十二年。又《李斯列傳》有「扶蘇與將軍蒙恬將師數十萬以屯邊，十有餘年矣」，《平津侯主父列傳》亦有「秦皇帝并吞戰國，使蒙恬將兵攻胡，暴兵露師十有餘年」之語。⑭ 上都 秦郡名，郡治膚施（今陝西榆林東南，米脂西北）。⑮ 蒙恬威振匈奴 按：有關蒙恬伐匈奴、築長城、修直道、馳道等事，可參看《秦始皇本紀》、《匈奴列傳》。⑯ 信任賢之 信之、任之，以為之賢。按：此亦三個動詞共統一個賓語之例，是比較怪的句法。⑰ 參乘 陪皇帝同乘一輛車，兼充警衛之用。⑱ 御前在

皇帝的座前充當警衛。⑩常為內謀 常在內為皇帝籌謀劃策。⑪名為忠信 意即有忠信之名。⑫諸將相莫敢與之爭 當時文臣最高的是「丞相」，武將最高的是「太尉」，蒙氏兄弟則雖然不是「丞相」與「太尉」，但所受的信任與尊寵實在「丞相」與「太尉」之上。

【語譯】秦始皇二十六年，蒙恬因出身於將門，得以充任秦國將領，攻打齊國，大敗齊軍，被任命為內史。這時，秦國已經統一了天下，便派蒙恬率兵三十萬趕走了匈奴，收復了黃河以南的土地。接著就修築長城，依著地形山勢，築成險要的城障，西起臨洮，東至遼東，綿延一萬多里。蒙恬又率領軍隊，渡過黃河，據守陽山，逶迤北行去征討匈奴。軍隊冒著雨雪風霜在外奔走十多年，駐守在上郡。當時蒙恬的聲威震撼了匈奴，蒙氏也很受秦始皇的尊寵和信任，被認為是賢能之臣。蒙毅得與皇帝親近，官至上卿。出行則與皇帝同乘一輛車子，入朝則侍奉在皇帝身邊充當警衛。蒙恬負責外面的事務而蒙毅常在朝中出謀劃策，他們有忠信之名，致使朝中將相都不敢和他們相爭。

1 趙高者，諸趙疏遠屬也。趙高昆弟數人，皆生隱宮，其母被刑，世世卑賤。秦王聞高彊力，通於獄法，舉以為中車府令。高即私事公子胡亥，喻之決獄。高有大罪，秦王令蒙毅法治之。毅不敢阿法，當高罪死，除其宦籍。帝以高之敦於事也，赦之，復其官爵。

2 始皇欲游天下，道九原，直抵甘泉，迺使蒙恬通道，自九原抵甘泉，漸山堙谷，千八百里。道未就。

3 始皇二十七年冬，行出游會稽，並海上，北走琅邪。道病，使蒙毅還

禱山川，未反。

4 始皇至沙丘崩，祕之，羣臣莫知。是時丞相李斯、公子胡亥、中車府令

趙高常從。高雅得幸於胡亥，欲立之；又怨蒙毅法治之而不為己也，因有賊

心。迺與丞相李斯、公子胡亥陰謀，立胡亥為太子。太子已立，遣使者以罪

賜公子扶蘇、蒙恬死。扶蘇已死，蒙恬疑而復請之。使者以蒙恬屬吏，更置。

胡亥以李斯舍人為護軍。使者還報，胡亥已聞扶蘇死，即欲釋蒙恬。趙高恐

蒙氏復貴而用事，怨之。

5 毅還至，趙高因為胡亥忠計，欲以滅蒙氏，乃言曰：「臣聞先帝欲舉賢

立太子久矣，而毅諫曰『不可』。若知賢而俞弗立，則是不忠而惑王也。以

臣愚意，不若誅之。」胡亥聽而繫蒙毅於代。前已囚蒙恬於陽周。喪至咸陽，

已葬，太子立為二世皇帝，而趙高親近，日夜毀惡蒙氏，求其罪過，舉劾之。

6 子嬰進諫曰：「臣聞故趙王遷殺其良臣李牧而用顏聚，燕王喜陰用

荊軻之謀而倍秦之約，齊王建殺其故世忠臣而用后勝之議。此三君者，皆

各以變古者失其國而殃及其身。今蒙氏，秦之大臣謀士也，而主欲一日弃去之，

臣竊以為不可。臣聞輕慮者不可以治國，獨智者不可以存君。誅殺忠臣而立

無節行之人，是內使羣臣不相信而外使鬪士之意離也，臣竊以為不可。」

7 胡亥不聽，而遣御史曲宮乘傳之代，令蒙毅曰：「先主欲立太子而卿難

之。今丞相以卿為不忠，罪及其宗。朕不忍，乃賜卿死，亦甚幸矣，卿其圖

之！」毅對曰：「以臣不能得先主之意，則臣少宦，順幸沒世，可謂知意

矣；以臣不知太子之能，則太子獨從，周旋天下，去諸公子絕遠，臣無所疑

矣。夫先主之舉用太子，數年之積也，臣乃何言之敢諫，何慮之敢謀！非

敢飾辭以避死也，為羞累先主之名。願大夫為慮焉，使臣得死情實。且夫順

成全者，道之所貴也；刑殺者，道之所卒也。昔者秦穆公殺三良而死，

罪百里奚而非其罪也，故立號曰「繆」。昭襄王殺武安君白起，楚平王

殺伍奢，吳王夫差殺伍子胥。此四君者，皆為大失，而天下非之，以其君為

不明，以是籍於諸侯。故曰「用道治者不殺無罪，而罰不加於無辜」。唯大

夫留心！」使者知胡亥之意，不聽蒙毅之言，遂殺之。

8 二世又遣使者之陽周，令蒙恬曰：「君之過多矣，而卿弟毅有大罪，法及內

史。」恬曰：「自吾先人，及至子孫，積功信於秦三世矣。今臣將兵三十

餘萬，身雖囚繫，其勢足以倍畔，然自知必死而守義者，不敢辱先人之教，

以不忘先主也。昔周成王初立，未離襁緥，周公負王以朝，卒定天下。及成王有病甚殆，公自揃其爪以沈於河，曰：「王未有識，是日執事。有罪殃，日受其不祥。」乃書而藏之記府，可謂信矣。及王能治國，有賊臣言：「周公旦欲為亂久矣，王若不備，必有大事。」王乃大怒，周公旦走而奔於楚。成王觀於記府，得周公旦沈書，乃流涕曰：「孰謂周公旦欲為亂乎！」殺言之者而反周公旦。故周書曰：「必參而伍之。」今恬之宗，世無二心，而事卒如此，是必孽臣逆亂，內陵之道也。夫成王失而復振，則卒昌；桀殺關龍逢、紂殺王子比干而不悔，身死則國亡。臣故曰「過可振而諫可覺」也。察於參伍，上聖之法也。凡臣之言，非以求免於咎也，將以諫而死，願陛下為萬民思從道也。」使者曰：「臣受詔行法於將軍，不敢以將軍言聞於上也。」

蒙恬喟然太息曰：「我何罪於天，無過而死乎？」良久，徐曰：「恬罪固當死矣，起臨洮屬之遼東，城塹萬餘里，此其中不能無絕地脈哉？此乃恬之罪也。」乃吞藥自殺。

【章 旨】以上為第三段，寫趙高、李斯政變後，蒙氏兄弟被叛亂分子所殺。

【注釋】① 諸趙疏遠屬 意謂趙高原是趙國人，是趙國王室的遠房宗族。諸趙，趙國的宗室諸家族。〈田單列傳〉稱田單為「齊諸田疏屬」，與此說法相同。② 昆弟 兄弟。③ 隱宮 舊說皆以為是懲治並關押宮刑犯人的場所。〈秦始皇本紀〉之《正義》曰：「餘刑見於市朝，宮刑一百日隱於蔭室養之乃可，故曰隱宮，下蠶室是。」本文的《索隱》曰：「其父犯官刑，妻子沒為官奴婢，妻後野合，所生子者皆承趙姓。并宮之，故云兄弟生隱宮。」按：父親有罪受官刑，母親不可能也跟著關入隱宮，他們的孩子更不一定也得跟著受官刑。趙高有女婿名叫閻樂，說明趙高並未自幼被宮。王駿圖《史記舊注平議》曰：「此「生」字乃生長之生，非生產之生也。《史記》云「其母被刑僇」，是其子皆當沒入，故自幼即令人隱宮，以備他日給事內庭，故皆生長於隱宮之中也。」近年來學者對「隱宮」有新說，陳直曰：「隱宮」為「隱官」相沿之誤字，近出《雲夢秦簡·軍爵律》云：「工隸臣斬首及人為斬首以免者，皆令為工，其不完者以為隱官工。」見一九七六年《文物》七期。」馬非百《秦集史》曰：「據新出土的《雲夢秦簡》法律部分，有「隱官」之名，原文云：「工隸臣斬首及人為斬首以免者，皆令為工，其不完者以為隱官工。」又云：「將司（伺）人而亡，能自捕及親所知為捕，除毋罪；已刑者處隱官。」可（何）罪得處隱官？將盜戒（械）囚刑罪以上，亡，以故罪論。斷右指為城旦。後自捕所亡，是謂處隱官。它罪比群盜者，皆如此。」據此，則所謂隱官，乃是一個收容受過刑罰而因立功被赦之罪人的機關。處在隱官之罪人，必須從事勞動，其性質約與後世之勞動教養所大致相同。「趙高昆弟數人，皆生隱官，其母被刑僇，世世卑賤」，是說高母曾受刑戮，後因獲釋，得處隱官，故高兄弟皆能相繼生於隱官。由於隱官是屬於勞動教養所性質，是罰罪犯之所，而趙高兄弟皆生於此，此其所以稱之為「世世卑賤」也與。」按：馬氏之說可信。④ 秦王 指尚未稱「皇帝」以前的嬴政。⑤ 彊力 堅強有力，此大約多從其意志而言。⑥ 中車府令 在宮中為皇帝管理車馬的官。⑦ 私事 暗中為之做事。即拉攏、勾結。⑧ 公子胡亥 〈李斯列傳〉稱胡亥為「始皇少子」，〈秦始皇本紀〉之《集解》稱胡亥為始皇帝之第十八子。⑨ 喻之決獄 喻，教。決獄，判案。⑩ 法治 依法審理。治，審問；核査。⑪ 阿法 曲法。不按法律條文辦事。阿，曲。⑫ 當 判定。⑬ 除其官籍 猶今所謂「開除公職」。宦籍，登記官員的名冊。凌稚隆曰：「此突然插入趙高起家及其有罪一段，所以著蒙氏之禍，實本於此。」⑭ 敦於事 王念孫曰：「勉於事也。《爾雅》曰：「敦，勉也。」即今之所謂「積極勤快」。⑮ 道九原二句 道，由；從。九原，秦郡名，郡治在今內蒙古包頭市西。甘泉，山名，在今陝西淳化西北。山上有皇帝的離宮，即甘泉宮。⑯ 通道 即所謂「修直道」。⑰ 塹山 在山裡挖出通道。塹，壕溝，這裡作動詞，意為挖掘。⑱ 堙谷 填平山谷。⑲ 千八百里 郭嵩燾曰：「按〈匈奴傳〉：「使蒙恬擊胡，悉收河南地。因河為塞。通直道，自九原至雲陽。因邊山險，塹谿谷，起臨洮至遼東萬餘里。」雲陽即甘泉宮所在

也。蓋始皇西起臨洮以達遼東，橫截萬餘里，為長城；又從九原除道至雲陽為巡邊之計，所謂「通直道」者是也。而於此云「欲遊天下」，非事實也。」按：秦始皇之修直道，乃為加強北部之國防計也，非如史公所謂「始皇欲遊天下」也。②道未就按：此語緊接下文，意謂此道尚未修完，則下述一系列巨變發生。③始皇三十七年冬 西元前二一〇年的年初，當時以「十月」為歲首。④會稽 山名，也是秦郡名。會稽郡的郡治在吳縣（今江蘇蘇州），但今之浙江省北部也在其管轄之內。會稽山在今浙江紹興東南，上有禹陵、禹穴，自古是帝王登臨、祭祀的重要場所。⑤並海上 沿海邊北行。並，通「傍」。沿著。⑥琅邪 山名，也是秦郡名。琅邪郡的郡治在今山東膠南西南；其地有琅邪山，在琅邪郡城之東南十餘里。始皇二十八年曾巡遊至此，築琅邪臺，並刻石以明得意，參見《秦始皇本紀》。⑦還禱山川 回到內地祭祀各處的名山大川，以祈求為始皇帝消災。還，此處有「旋轉」、「巡迴」之意。⑧未反 亦同上文之「未就」，蓋此事未完，下述之大變故即已發生。「未就」、「未回」，都突出了文章之緊湊、氣氛之惶急。⑨始皇至沙丘崩 事在始皇三十七年陰曆七月。沙丘，沙丘宮，當年趙國的離宮，在今河北廣宗西北之大平臺。⑩祕之二句 始皇死後，李斯等封鎖消息的詳細情形見《李斯列傳》。⑪丞相李斯 原楚國人，入秦後佐始皇消滅六國有大功。至於李斯為丞相，則至早不能早於始皇二十八年，蓋二十八年之刻石猶自稱為「廷尉」也。⑫中車府令 時趙高以中車府令兼行符璽事，此其行篡亂之重要條件，不可不知。⑬雅 平素；一向。⑭不為己 指不為趙高留地步。⑮賊心 禍心；篡亂害人之心。賊，害；殘害。⑯立胡亥為太子 按：始皇本來未立太子，至臨死前，乃寫遺詔召長子扶蘇進京繼位，趙高、李斯等竄改遺詔以立胡亥事，詳見《李斯列傳》。⑰賜公子扶蘇蒙恬死 時扶蘇與蒙恬統兵駐於今內蒙古一帶的黃河邊上，趙高等派使者逼迫扶蘇、蒙恬自殺，扶蘇隨即自殺事，見《李斯列傳》。⑱復請之 再向朝廷叩問賜死之由。⑲屬吏 交由負責該事的官吏看守起來。屬，交管。⑳更置 改押在一個別的地方，即後文所說的陽周。㉑舍人 舊時寄身於某個官僚貴族門下，而為之任使的士人，類似於通常所稱的「門客」、「清客」、「食客」之類。㉒護軍 類似後代的「監軍」，皇帝派往軍中負責監督、監察的官員。郭嵩燾曰：「《李斯傳》：『為書賜扶蘇，以兵屬裨將王離。』」此云「護軍」，蓋亦「監軍」之意。」按：有人認為上注的「更置」二字應連本句讀，而「胡亥」二字衍文。全文作「更置，以李斯舍人為護軍」。如此則「更置」者，調改換北方駐軍的將領。竊以為不如理解為「改押於他處」，既簡便，又合事實。㉓胡亥已聞扶蘇死二句 據《李斯列傳》，當初趙高與胡亥謀劃竄改詔書時，胡亥即提出疑問；今胡亥又欲釋蒙恬，在史公筆下，胡亥尚非禽獸人也。㉔恐蒙氏復貴而用事二句 「怨之」應連上句讀，謂趙高擔心蒙氏再度掌權，因怨恨趙高而報復之。㉕殺還至指祭祀山川回來，接上文「未反」二字。㉖因為胡亥忠計 按：「忠計」二字略澀，似應作「進計」。瀧川引屠隆曰：「太史

公惡之之詞，看上文「因有賊心」句可見。」唐氏說似強為之辭。⑤欲舉賢立太子久矣 按：趙高此處所謂「賢」，隱指胡亥。

⑥俞 《素隱》曰：「即「逾」也。謂知太子賢而逾久不立，是不忠也。」⑦惑主 使君主迷惑。⑧繫蒙毅於代 《正義》

曰：「因禱山川，至代而繫之。」瀧川引中井曰：「上文云「毅還至」，是道中會胡亥也。乃繫於代者，亦以道路之便，管事

之要耳。」代，秦郡名，郡治代縣，在今河北蔚縣東北。據《秦始皇本紀》，秦始皇死於今河北省境內的沙丘宮，趙高、李斯

竄改詔書、發動政變後，並未徑直回咸陽；而是封鎖消息，載著始皇帝的屍骨繼續北遊。他們西行至井陘（今河北石家莊西），

北折經過代郡到九原（今內蒙古包頭市西），然後再由九原南折回咸陽。而蒙毅不知始皇帝已死，於祭祀山川完畢後欲回到始

皇身邊，故與趙高、李斯等相會於代郡也。⑨陽周 秦縣名，縣治在今陝西子長西北。蒙恬與扶蘇原在北部邊境的軍中，駐

地未詳何處。趙高的使者逼迫扶蘇自殺後，蒙恬還要再請示，於是趙高的使者遂將蒙恬「更置」關押於陽周。⑩已葬二句

事在始皇三十七年（西元前二一〇年）九月。⑪毀惡 說人壞話。毀，誹謗。⑫舉劾 檢舉、彈劾。⑬子嬰 後來的「三世」

皇帝。據《李斯列傳》，子嬰是「始皇之弟」；據《秦始皇本紀》，又說是「二世之兄子」，即始皇之孫，紀、傳自相矛盾。⑭趙

王遷 戰國時趙國的昏君，悼襄王之子，西元前三三五—前二二八年在位。⑮李牧 戰國時趙國的最後一員良將，曾支撐趙

國殘局，為趙國抗秦兵，破匈奴，最後被趙王遷襲捕殺害。⑯顏聚 原是齊國的將領，後又為趙將。關於李牧為趙國支撐殘

局與其被趙王遷所殺事，詳見《廉頗藺相如列傳》。⑰燕王喜 戰國時燕國的亡國之君，西元前二五四—前二二二年在位。⑱荆

軻之謀 指燕太子丹使刺客荆軻入秦謀刺秦王事，在秦王政二十年，燕王喜二十八年，西元前二二七年，過程詳見《刺客列

傳》。按：派荆軻入秦行刺者為燕太子丹，不是其父燕王喜。⑲倍秦之約 背叛向秦求和之約。倍，通「背」。⑳齊王建 齊

國的亡國之君，西元前二六四—前二二二年在位。㉑后勝 齊王建的宰相，秦國的奸細。齊王建聽信后勝之勸以斷送齊國事，

詳見《田敬仲完世家》。㉒變古者 改變舊有的辦法、章程。古，此處意思同「故」。㉓獨智 只相信個人的智慧。即剛愎自

用，自以為是。㉔不可以存君 《集解》引徐廣曰：「一無此（君）字。」按：此句若無「君」字，則上句「國」字亦應削，

因前後兩句對文。王叔岷以為「君」應作「身」，「治國」與「存身」對文。㉕臣竊以為不可 凌稚隆引楊慎曰：「子嬰知蒙

恬之冤而能進諫，後卒能燭趙高之奸而討賊，亦可謂賢矣。生適末世不幸，蓋與劉謙、曹髦同，哀哉！」㉖御史曲官 御史

姓曲名官。御史，也稱「侍御史」，御史大夫的屬官，御史大夫為當時的「三公」之一，其下屬有侍御史多人，主管監察彈劾。

⑳傳 驛車。㉗令蒙毅曰 以二世的口氣向蒙毅下令說。㉘難 非議；反對。㉙丞相 指李斯。此言意謂這是群臣的看法，

由丞相代表言之，非出於皇帝一人。㉚罪及其宗 所獲之罪，殃及整個家族。㉛卿其圖之 你就掂量著辦吧。意即逼其自殺。

圖，思考；掂量。②以臣不能得先主之意 如果我不能理解先帝的意思。③少宦 從小在先帝身邊為官。④順幸沒世 一直侍候先帝至死，沒有受過任何指責。⑤可謂知意 說明我是理解先帝的。《索隱》曰：「言己少事始皇，順旨蒙恩，幸至始皇沒世，可謂知上意。」⑥以臣不知太子之能 如果說我不了解太子您的賢能。⑦周旋 周遊。⑧去諸公子絕遠 意謂胡亥所受的始皇帝的榮寵，遠非其他諸子所能望想。⑨臣無所疑矣 說明我對您是沒有任何懷疑的。⑩舉用 這裡指親近、寵愛。⑪臣乃何言之敢諫 王叔岷曰：「乃」猶「尚」也。」諫，勸阻；攔阻。⑫慮 指反對的想法。⑬羞累先主之名 不願意由於自己承認沒有的事情，而給老皇帝造成用人不當的名聲。樂毅《報燕惠王書》有所謂「離毀辱之誹謗，墮先王之名，臣之所大恐也」，此處之措辭，與其相似。⑭願大夫為慮焉 希望你替我考慮一下。大夫，敬稱曲官。⑮得死情實 猶今所謂「死得問心無愧」。⑯順成全 按著事物的規律，讓其自然發展，有始有終。⑰道 古指天地萬物的道理、常理。按：《莊子·馬蹄》有所謂「至德之世，其行填填，其視顛顛。禽獸成群，草木遂長」云云，即其意也。⑱刑殺者二句 瀧川曰：「楓，三本「卒」作「末」。按：「道之所末」與上句「道之所貴」相對文。《老子》第三十一章有所謂「兵者，不祥之器，物或惡之，有道者不處。夫樂殺人者，則不可得志於天下矣」云云，即其意也。王叔岷曰：「吳曾《能改齋漫錄》五引此無「全」字，「卒」作「棄」。⑲秦穆公 名任好，春秋時代秦國最有作為的君主，西元前六五九—前六二二年在位。⑳殺三良而死 指用秦之良臣奄息、仲行、鍼虎三人為自己殉葬。事見《詩經·黃鳥》與《秦本紀》。㉑百里奚 秦之賢臣，即所謂「五殺大夫」，原為虞國人。入秦後，為秦穆公舉薦了另一位賢臣蹇叔。秦穆公「罪百里奚而非其罪」，不知確指何事，只有西元前六二八年秦穆公利令智昏地想乘晉文公死，發兵偷襲鄭國，百里奚、蹇叔極力勸阻，秦穆公不但不聽，反而對他們惡語辱罵。結果秦兵遭到徹底毀滅，證明了百里奚與蹇叔的意見是完全正確的。事見《左傳》僖公三十三年與《秦本紀》。而《風俗通·皇霸》則有所謂「繆公殺賢臣百里奚」云云，不知有何根據。此書出自東漢後期，不足為憑。㉒立號曰繆 即死後諡曰「繆公」。繆公，也寫作「穆公」。根據諡法：「名與實爽曰繆。」㉓昭襄王 即前文所說的秦昭王，秦始皇的曾祖父。㉔白起 秦國的名將，曾幫著秦昭王大力侵略東方，為後來秦始皇的吞併六國打下了堅實的基礎，以功被封為武安君。最後在范雎的挑動下，為秦昭王所殺。事見《白起王翦列傳》。㉕楚平王 春秋後期楚國的國君，名居，西元前五二八—前五一一前五一六年在位。㉖伍奢 楚平王太子的太傅，為反對奸臣費無極對太子的陷害，在費無極的挑動下，被楚平王所殺。過程詳見《伍子胥列傳》。㉗吳王夫差 春秋末期吳國的國君，西元前四九五—前四七三年在位。㉘伍子胥 伍奢之子，其父兄被楚平王所殺後，逃到吳國。先曾幫著吳王闔閭打敗強楚，稱霸一時；後又幫著吳王夫差打敗越國，最後在內奸伯嚭的挑動下，被夫差所殺，過程